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17-084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政府采购网 2017 年 9 月 15 日发布的《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中标结果公告》，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所属的联合体被确认为本项目的中标社会资本。

一、中标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2、项目采购人：武夷山市水利局。

3、预中标社会资本方：联合体牵头人——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中标价：政府总付费金额（含税价）6,698,050,815.95 元。

5、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350,000 万元（不含建设期利息）。

6、项目概况：本项目为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主要涉及东溪、西溪、崇阳溪及清猷河的河道综合治理。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清淤清障，岸坡整治，新建生态防洪堤，堤防景观改造，种植水生植物，景观绿化工程等。

7、合作模式：本项目采用 PPP 模式，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8、合作期限：本项目整体合作期为 27 年，项目整体建设期为 60 个月。

9、付费机制：本项目付费方式采用“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政府绩效付费”形式。

10、项目公司股权比例：合作期限内，政府出资方代表武夷山闽江上游防洪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和中标社会资本联合体按 10%：90%的股权比例设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设计、投融资、建设和运营维护一体化服务。

联合体各方股权比例及职责分工如下：联合体牵头人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9.99%，负责本项目在投资、融资、建设及运营维护方面工作的组织，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0.01%，负责本项目投资、融资、建设及运营维护方面工作的配合。

二、此次预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中标项目彰显了公司在城市水环境领域的综合实力，如上述项目最终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长期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合同条款以及对公司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具体细节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项目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6日